

新北市立三多國中 109 學年度『孝親感恩卡』比賽實施計畫

於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5 日家庭教育委員會通過

壹、依據：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透過多元化課程讓學生感受到日常生活中他人對自己的付出。
- 二、藉由教學活動設計，讓學生對他人的感恩之情轉化為具體的行動。
- 三、協助學生了解孝親感恩的意義，並落實在日常生活中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輔導室
- 二、協辦單位：七年級導師、藝術與人文領域。
- 三、承辦單位聯絡人：輔導組長蔡可欣，分機 308。

肆、舉辦方式：

- 一、舉辦日期：110 年 3 月 2 日至 110 年 3 月 26 日。(第 2-5 週)
- 二、實施方式：利用七年級視覺藝術課程融入教學，由任課老師指導製作作品。
- 三、評分時間：110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9 日。

伍、參加對象：七年級全體學生。

陸、評分方法：邀請校內美術專長及相關領域老師擔任評分人員

| 評 分 標 準 | 評 分 項 目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|
| | 整體效果 | 30% |
| | 表現技法 | 30% |
| | 色彩搭配 | 20% |
| | 創意 | 20% |

柒、獎勵：

- 一、各班級錄取最優者 3 名或由任課老師擇優推薦入選。
- 二、最優或擇優入選者再評選出前 5 名作品，頒發獎品乙份、獎狀乙紙並記嘉獎 2 次。
- 三、最優或擇優入選者再評選出前 6-20 名作品，頒發獎狀乙紙並記嘉獎 1 次。
- 四、利用升旗集會時間公開表揚並陳列 20 名作品於輔導組櫥窗內。

捌、經費：本活動所需經費由輔導室處室經費支出。

玖、本計畫經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